

股 本

緊接[編纂]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人民幣7,306,301,714元，由7,306,301,714*股A股組成，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所有A股均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編纂]完成後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概無根據2024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發行額外A股，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將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A股	7,306,301,714*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u>[編纂]</u>	<u>100%</u>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獲全面行使且概無根據2024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發行額外A股，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將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A股	7,306,301,714*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u>[編纂]</u>	<u>100%</u>

附註：

* 包括本公司根據董事會批准的購回授權所購回的38,231,900股A股，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A股總數的約0.52%。

本公司股份

緊隨[編纂]完成後，本公司股份將包括A股及H股。A股及H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然而，除中國境內若干合資格境內機構[編纂]、深港通或滬港通項下的中國合資格[編纂]以及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有權持有本公司H股或經任何主管機關批准有權持有本公司H股的其他人士外，H股一般不得由中國境內[編纂][編纂]或在其之間進行[編纂]。

股 本

深港通已在中國內地與香港之間建立股票互聯互通機制。本公司A股可由中國境內投資者、合資格境外機構投資者或合資格境外戰略投資者認購及交易，且必須以人民幣進行交易。由於本公司A股為滬股通項下的合資格證券，香港及其他海外投資者亦可根據深港通的規則及額度認購及交易本公司A股。若本公司H股為港股通項下的合資格證券，中國境內[編纂]亦可根據滬港通或深港通的規則及額度[編纂]及[編纂]本公司H股。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本公司H股與A股屬同一類別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尤其在本文件日期後宣派、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分派方面享有同等權利。本公司H股的所有股息將以港元支付，而A股的所有股息將以人民幣支付。除現金形式外，股息亦可以股份形式分派。本公司H股股東將以H股形式收取股息，A股股東將以A股形式收取股息。

本公司A股概不能轉換為H股以在香港聯交所[編纂]及[編纂]

A股與H股一般不可互換且不可互通，[編纂]完成後本公司A股與H股的[編纂]可能有所不同。中國證監會公佈的《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不適用於在中國內地及香港聯交所雙重[編纂]的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國證監會概無頒佈相關規則或指引，允許A股股東將其持有的A股轉換為H股以在香港聯交所[編纂]及[編纂]。

關於[編纂]的A股股東批准

本公司[編纂]H股並尋求H股在香港聯交所[編纂]，須獲得A股股東批准。該批准已於本公司於2025年11月14日舉行的股東會上獲得，且須符合以下主要條件。

- (i) [編纂]規模。擬[編纂]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經根據[編纂][編纂]的H股擴大後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編纂]%（於行使[編纂]規模調整權（如有）及[編纂]前）。根據[編纂]全面行使而[編纂]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根據[編纂]初步提呈[編纂]的H股總數的[編纂]%。

股 本

- (ii) [編纂]方式。[編纂]方式為向機構[編纂]進行[編纂]及在香港進行[編纂][編纂]。
- (iii) 目標[編纂]。H股將[編纂]予海外機構投資者、企業及個人[編纂]，以及合資格境內機構[編纂]及其他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編纂]。
- (iv) [編纂]基準。H股的[編纂]將由董事會及其獲股東會授權的授權人士，連同[編纂]，在充分考慮現有股東利益及境內外資本市場狀況後，參考國際慣例，並通過訂單需求及簿記建檔程序，採用市場化定價方式確定。
- (v) 有效期。H股在香港聯交所的[編纂]及[編纂]須於2025年11月14日舉行的股東會批准相關事項之日起24個月內完成。

除[編纂]外，本公司概無其他已獲批准的股份[編纂]計劃。

股權激勵計劃

為吸引及挽留人才並促進本集團長遠發展，我們已採納A股激勵計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4. A股激勵計劃」。

股東會

有關本公司何時須舉行股東會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組織章程細則概要」。